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坚瑞消防

公告编号：2016-005

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1月8日以电话或者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6年1月15日下午15:30—16: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凤江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

审议结果：表决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与陈起源（以下简称“乙方”）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签署《股权收购协议》，公司收购乙方持有武汉华盛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盛电子”）65%的股权，双方已经完成了该部分股权交割。目前华盛电子经营稳健，业务发展迅速。公司尚未按照《股权收购协议》向乙方支付股权转让款中的余款 20 万元，以及根据华盛电子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业绩情况支付追加的额外对价，乙方对此也表示理解，公司为继续支持华盛电子的经营发展，就前次签署的《股权收购协议》中额外对价的金额及支付，经双方协商，签署《股权收购补充协议》，对 2013 年度至 2015 年度向乙方支付的额外对价，不再按照《股权收购协议》中“总额不超过 549 万”而是按照乙方实际完成业绩进行计算，计算公式为：

年度追加额外对价=华盛电子当年净利润×0.91

监事会同意使用终止实施的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投资项目——“消防火灾报警系统项目”部分剩余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支付本次补充协议

中提及的款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对外投资的公告》。

特此公告。

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五日